

淄博经济开发区关于第三轮中央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 (受理编号: X3SD202506260307) 整改验收报告

淄博经济开发区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(受理编号: X3SD202506260307)验收情况如下:

一、反馈问题

淄博市经济开发区东关村、西关村有多处采石点,存在滥挖石头的现象。

二、处理和整改措施

责成南定镇政府加强其辖区内矿产资源监督管理,防止私采滥挖。南定镇政府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加强巡查监督,发现盗采问题及时查处,杜绝私开乱挖问题发生。

三、验收过程

区域自1988年以来陆续设立4处采矿点,分别为山东铝业公司矿业公司石灰石矿、淄博东山实业有限公司石灰石矿、淄博东山实业有限公司黄山石灰石矿、淄博官东石料有限公司石灰石矿,均位于同一区域且均办理了采矿许可证,矿区面积共为283.63公顷,于2015年底全部政策性关闭。2023年12月接到群众投诉,经现场核查,东官村某村民非法盗采矿石,违法开采量约4663立方米,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经济开发区分局于2024年2月份移

交经开区公安分局。

为加强矿产资源管理，南定镇政府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于2024年5月对相关矿区区域主要出入口加装了限高杆和监控。6月13日，接到信访举报，调查发现：东官村、西官村周边山体未发现新增采挖破坏痕迹。6月27日，再次调查发现：东官村、西官村周边山体未发现新增采挖破坏痕迹。

此问题已整改完毕，建议对第三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信访交办件（受理编号：X3SD202506260307）予以销号。

2025年11月26日